

环椿坪纪事

◆王旺山



桶清水。到了雨季,水量大增,水却变黄了。往往一缸水,经过漂白粉沉淀后,一半沉泥,一半水。也许是从关中农村入伍的缘故,对此我并不十分在意。因为相对宽松的时间,四季变换的山景,再加上和蔼可亲的村民,一日三餐无忧,而且吃的都是细粮,连一口玉米面都没有吃过,所以我反倒觉得十分惬意,甚至感到很幸福了。那时候,一个人一天有一块零八分钱的伙食费,觉得挺富裕——环椿坪哨所是陈家庄乡唯一有驻军的,乡上的粮站十分照顾哨所的兵,我们想买大米给大米,想买面粉给面粉。七毛四分钱一斤的菜油也从没限制过,买多少都行。连部在五台山下一条叫狐峪的沟道里,离哨所一百多里路程。每个月我都要坐半天的长途汽车,回连部报账。一次少则两天,多则三天,因为晕车,我每一次往返都要呕吐。好在那时候,我还不到二十岁,体力恢复快,一下车,不到半小时就没事了。

二

哨所有一项日常公务,每天早八点、晚六点,要给连队值班室打一次电话。我刚下哨时,和老郭两个人扛着铁锹,一周上两次线路:周二,出门向西,翻山越岭,来回十六公里;周五,出门向东,来回又是十六公里。不同的是山少,河沟、梯田多。除了冬季大雪封山,周周如此,月月如此,风雨无阻。巡线,开始是两个人,老郭带着我走了两趟之后,就是一个人巡线了。再后来,两人有了分工,一人负责一个方向,不定期轮换一下。刚开始,一个人置身崇山峻岭之间,行走在茂密的灌木丛里,尽管手里有一把精致的军用钢铲,可我还是有些胆怯,尤其是突然间身边飞起一只野鸡,或者窜出一只野兔,都会吓得我心惊肉跳,要不是嗓子眼小,感觉心都要跳出来了。半年后,我不但熟悉了东西两个方向的线路,而且喜欢上了沿途那些松林、灌木丛。尤其是到了秋天,山坡上怒放的红百合、野菊花,还有一些紫的、白的、蓝的不知名的山花。雨后松林枝叶中冒出的大大小小的蘑菇,灌木丛中各种不知名的野果,沟畔上有挂满橙红果实的柿子树,沟道里有连片的橙黄的沙棘,还有季节河中裸露的大小卵石,偶见的一小块菜地等等,都让我充满了惊叹与喜悦。一旦某个方向,传回我的喊声,我都会看着那个方向微笑,长久地注视着苍茫的群山。

更让我感动的还是人。村里有叫安平子和米良子的两个中年男人。安平子是一个木匠,米良子是一名泥瓦匠。平时我们巡线还好说,可到了春秋两季的大整修,一两个人开展工作就显得势单力薄了。任务重,时间紧,只能求援了。只要我们开口,这两个人毫不含糊,放下手里的活计,立马扛起铁锹,就跟着我上线路了。除草、培土、刷漆,一个标石不落,一直和我们弄完东西方向三十多公里

的线路,最快也要二十天。每天天刚亮出门,天黑了才回村。中午走到哪儿歇息在哪儿。饿了,啃一个凉馒头;渴了,喝几口山泉水。完工了,请两个人在哨所喝一次烧酒,就算答谢了。即使参与突发的通信抢修,两个人也从未拿过一毛钱的工费。硬给,安平子就发躁:“要啥钱啊,你们当兵,还不是为了我们……”平日里,就连哨所院子里的几块菜地,也被安平子承包了。后来,两个人年纪大了,爬不动山了,村里的二蛋和二宝两个人就接了安平子和米良子的班,三天两头到哨所来,遇到啥干啥,从不讲价钱、要报酬。因为这两个人与我的年龄相仿,动不动就提着一只鸡,或者一瓶烧酒来了。可我不胜酒力,那几年,没少被这两个“坏小子”灌醉过。我的酒拳,就是他俩教会的。醉酒,也算是我缴的学费。至今让我感慨不已的是,当年只要我在看书或者写作时,这两个人就绝不打扰我,且悄然包办哨所的一切杂务。我知道,在村民心目中,哨所的兵,就是环椿坪村的人。单就此一点,村里的男女老少就觉得在外村人面前特有面子。甚至说话的底气都足了,因为方圆几十里,就环椿坪长年驻有一两个解放军战士。而哨所能给村民的却少之又少。所以,每到晚上,我都会把哨所里那台九英寸的黑白电视打开,把几个仅有的马扎和板凳摆放好,恭候村里的人来看电视。尽管信号弱,时常雪花多、噪声大,但几乎天天都有老人或孩子们到哨所来看电视。记忆里说是看电视,倒不如说是听电视更准确一些。那一台电视给大家的快乐,却是无法用言语表达的。

村里每年最大的节庆,应该是农历二月二龙抬头的日子了。每年村里都会筹资请县剧团的演员在村里唱三天大戏。这几天,平日里稍显冷寂的村子像集市一样热闹,家家户户都会盛情款待到村里看戏的亲戚朋友。男女老少喜气洋洋,仿佛憋屈了一冬的郁闷和所有的晦气一下子就烟消云散,一年的好运气立刻降临、五谷丰登似的。这个山村在婉转、高亢的戏腔中沸腾了,哨所的战士,自然都会被几个熟识的人家邀去,坐在温热的火炕上,和宾客一起聊天、吃饭,甚至划拳喝酒。二蛋,姓梁,叫书亭。他打小就没了父亲,是母亲把他们兄弟俩拉扯大的。二蛋的哥嫂分家单过了,方方正正的石头院墙里,就二蛋和他的母亲。记得我到哨所的第二年,有一天,二蛋把我叫到了他家。他母亲用小碟子端出了干煸的扁豆,从地窖里拿出了用玻璃罐头瓶腌制的酒枣,然后站在一旁,笑眯眯地看着我食用,她早把我当作了她的儿子了。那一年,我十七岁,感恩她给予我母亲般的关怀。那一年,也不例外,戏唱了三天,我在二蛋家吃了三天。最后一天,我陪来看戏的亲戚喝酒,不小心喝多了,急得他母亲在炕底下直抹眼泪。后来又吩咐二蛋把我搀扶着送回了哨所。紧跟着,自己养了十几箱蜂的二宝,就拿着一瓶隔年的蜂蜜来了。那些年,保障

线路畅通,少不了沿途的群众。所以,连长常说,和群众搞好关系,也是我们的一项工作。因为连长这句话,年轻的我醉酒自然也就被默认了。

三

时隔四十年,我决意去回访那片山地。我邀请了在那工作过的老兵缙志华一同前往。重访故地,缙志华慨然应允。七月,是山地夏天的开始,我先赶到石家庄和缙志华会合,缙志华开车拉着我最终在环椿坪村南边的陈家庄出口下了高速。一看时间,也不过九十多分钟。几条交错的高速,让老区与城市连在了一起。一路上,群山巍峨,重峦叠嶂,沟壑相连,满目苍翠,轿车像一只小鸟,在大山中自由飞翔。一下高速,二宝和二蛋站在一辆白色的轿车前等候。二蛋从太原的一家企业退休后,回到了环椿坪。二宝姓韩,叫宝荣,一直在村里。在环椿坪,二宝是一个能人。他养过蜂,开过饭店,如今不光承包了村里的二十多亩地,还投资七八十万元,购买了两台大马力的拖拉机,还有旋耕机、播种机、打包机等农业机械,和儿子一起,成了当地有名的农业机械手,一年的收入十分可观。我们没有直接回环椿坪,而是向南来到了一家酒馆。我十分羡慕能喝酒的人。席间,他们三个人,围住一大锅肉炖菜,畅快地喝起了酒。我呢,至少喝了十几茶杯开水。回到村里,我和缙志华住在二蛋家。四十年前,我曾醉卧在这间屋子的火炕上。一晃四十年过去了,物是人非,慈眉善目的老太太已作古多年,火炕变成了席梦思床。

我们在环椿坪住了三天,在二宝和二蛋家轮流住着,缙志华健谈,饭后总是盘腿坐在沙发上,几个人一起追忆当年往事、糗事,谈到高兴处,大家眼角都闪着亮光。我发现村道全是石块铺设的,还是过去的格局,弯弯曲曲,时宽时窄,偶尔可以看到一蔓豆角,或者花草,从谁家的墙头爬出来。但走遍了全村,除了一个打扫卫生的妇女,很少见到人影,唯有村子大巷里那棵五百年的古槐,仍散发着强劲的生命力。年轻人外出打工了,孩子们到县城读书去了,村里留下一些守家的老人。如今,当年我们维护的那条电缆早“退役”了,哨所也撤了。对环椿坪村而言,我成了一个熟悉的陌生人。但我与这个山村,与村里人的友情,却一刻也没有淡漠。似乎随着岁月的推移,“哨所”这个概念,早被“环椿坪”替代了。对哨所、对地缆线的所有记忆,也都变成了对山村的眷恋。

傍晚时分,一阵低沉的音乐声吸引了我,在村中央戏台后的一块空地上,八九个中年妇女正在婆娑的灯影里跳广场舞。尽管舞者尚显得有些拘谨,动作也不甚整齐,却让环椿坪这个寂静的山村,在夜幕下显得无比俏丽,流淌着时代的韵律。夜风习习,此情此景,我倍感欣慰。那一刻,已经有些斑驳的记忆,似乎又清晰了。

环椿坪,与生养我的西少梁一样,是我一生也无法绕过的山村。